

# 一村一码,以科技力量守护万顷良田

## ——看我市“一码通”平台如何激发耕地保护效能

本报记者 张苗

### 数字赋能,“一村一码”智慧监管

耕地保护,一头连着国家粮食安全,一头系着万家烟火生计。2024年11月以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创新运用信息化技术,推行耕地保护“一码通”平台,以“一村一码”实现土地性质“一码查询”、违法行为“一码举报”,推动耕地保护从“监管端被动防控”向“全社会共同参与”转变,为守牢耕地红线筑起一道科技赋能的立体防护网。

这条从“被动监管”到“主动共治”的新路径,已在我市全面实施。截至2025年7月底,耕地保护“一码通”已覆盖全市107个涉农乡镇(街道)、1791个行政村。小小二维码,成为田间地头默默值守的“耕地卫士”,让每寸土地都得到更坚实的守护。

传统场照片精准反映问题,后台由专人负责,通过“接收一分流一核查一处置一反馈”全流程闭环机制,确保违法线索件有回音、事事有落实。

如今,天上遥感监测、地上扫码监管、干部群众参与的立体防护网在我市全面铺开,违法占用耕地行为实现露头就打、无处遁形。

### 共治共管,多方协同共护良田

耕地保护“一码通”平台上线运行以来,通过科技赋能与机制创新,耕地保护工作呈现多维度提升。

政策透明度显著提升。打破信息壁垒,群众对用地政策的知晓率大幅提高,因不知情导致的违法用地行为明显减少,从源头降低了违法风险。

监管精准度持续增强。借助

群众举报和数据比对,违法用地问题发现时效提升,整改周期缩短,形成早发现、早制止的快速响应机制,基层监管效能得到质的提升。

社会参与度不断提高。通过加大宣传力度,充分调动社会各界参与耕地保护的积极性,构建干部依图管地、群众看图护地的共治模式,形成人人关心耕地、主动守护红线的浓厚氛围。

2024年,全市卫片违法图斑整改审核通过率位列全省第一,新增违法违规占用耕地比例降至0.25%,再创历史新高。

### 拓展延伸,从守牢红线到服务乡村振兴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要守住耕地红线,更要让土地在保护中焕发新活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进一步拓展耕地保护“一码通”平台应用场景与服务效能,

以“全要素覆盖、全流程赋能”为方向,推动平台功能向宅基地规范管理、设施农用地精准监管、临时用地高效审批等乡村用地全领域延伸,同步整合乡村建设用地布局、村庄规划成果等核心数据,构建“一码集成、多域联动”的乡村土地智慧管理体系。

未来,扫码不仅能护耕地,还能查宅基地政策、看村庄规划,既持续筑牢耕地保护红线,又精准对接乡村振兴用地需求,实现保护与发展的有机统一,为乡村产业培育、人居环境改善等提供更高效的自然资源服务保障,推动耕地保护与乡村振兴协同共进、提质增效。

如今,行走在我的村头田埂,扫码查信息、随手报问题已成为干群共识。这个小小的二维码,正以科技的力量守护着万亩良田,书写着新时代耕地保护的“焦作答卷”。

**本报讯**(记者张苗)近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发布《关于进一步改进土地征收程序提高用地报批质效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推出优化措施提升土地征收与用地报批工作,旨在落实“以最优服务保障项目提速”要求,同时规范征收行为,切实保障被征地群众合法权益。

健全“三大机制”,夯实依法征收基础。通知明确通过健全机制筑牢征地工作的合规性根基。其中,征地会商报告机制要求各县(市、区)政府定期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及时跟踪处理合理诉求,减少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等情况的发生;乡村宣讲培训机制将由各級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组织专家和业务骨干深入乡村,开展征地政策宣讲与法律知识、权益保护培训,并借助村广播、宣传栏等载体普及政策,增强群众对征收工作的理解与认同;责任划分追究机制则要求各地制定征地责任清单,明晰各方职责,对违法征地造成后果的,依法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优化征收流程,推动各环节高效衔接。在征地程序优化上,多项“提前化”“并行化”举措成为亮点。项目选址确定后,提前开展勘测定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方案编制、征地补偿安置方案拟定等技术性工作,确保预告公告发布后无缝衔接法定程序;勘测定界完成后,提前测算并筹措征地补偿安置、社会保障、耕地占补平衡等各类报批费用,保障流程顺利推进。

同时,推行征前程序并行推进,预告公告发布后同步开展土地现状调查及结果公示、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意见征求与论证,原则上在预告公告结束时完成风险评估专家评审及备案。此外,明确县级以上政府为征地预公告、补偿安置方案公告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责任主体,乡镇(街道)可受委托承担具体事务;并细化预告公告10个工作日、土地现状调查结果公示5个工作日等时限要求,确保程序合规高效。

聚焦质效提升,强化报批全链条保障。为提高组卷报批质效,通知提出利用重构的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系统,变“先组卷后审查”为“边组卷边审查”,实现“录入即合格、生成即符合”;规范用地组卷工作,定期梳理常见问题与隐患,细化操作细则;落实限时审查,省级审批报件限时2个工作日报反馈意见,市级审批报件科室会审限时为2个工作日,县(市、区)自然资源部门应在2个工作日内完成补正上报。

此外,通知明确,征前工作至省自然资源厅受理完毕时限不超过75天,最长不超100天,超120天则退回重组;分类处置违法用地问题,简化部分情形处理流程。同时,建立质效考核制度,将报件补正效率、行政纠纷情况等纳入年终考核,并强化“提前服务、限时办理”机制,助力自然资源要素保障在“四高四争先”中实现新突破。

博爱县自然资源局

## 开展地质灾害防范应急演练

**本报讯**(记者张苗)“咣咣咣……要发生滑坡了,乡亲们赶快撤离。”7月30日上午,博爱县柏山镇柏山村的街巷里,突然响起急促的铜锣声和呼喊声。原来,这是博爱县自然资源局联合柏山镇有关部门开展地质灾害防范应急演练的场景。

演练设定为持续强降雨导致柏山村山体稳定性下降,滑坡风险陡增。接到柏山镇政府“险情”通报后,县自然资源局立刻抵达现场,与乡镇干部共同搭建临时指挥部,应急预案应声启动。

“乡亲们,不要慌,这边走。”避险转移组的队员们早已熟悉村里的每一条逃生线路,他们分片包户,引导村民沿着预先标注的安全路线快速撤离。对行动不便的老人,队员们小心搀扶;对紧张的孩子,队员们轻声安抚,整个转移过程紧张有序。

与此同时,预警组紧盯雨情、水情和地质变化,及时发出预警信号;医疗组在现场待命,随时准备应对突发情况;警戒联络组迅速在危险区域拉起警戒线,用对讲机实时同步各组动态;后勤保障组积极调配各类应急物资,确保应急需求。

80余名参演人员各司其职,从预警发布到全员安置,环环相扣,高效衔接。“跟着演练了一遍,真遇事儿我们才不慌。”进入安全区域,村民们语气里满是踏实。

当前正值“七下八上”防汛关键期,博爱县自然资源局将继续协同山区相关乡镇,扎实做好地质灾害防范应对工作,坚决筑牢守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坚固屏障。



## 不动产权益小知识

### 一、办理继承登记的死亡证明有哪些?

包括医疗机构出具的死亡证明;公安机关出具的死亡证明;或者注明了死亡日期的注销户口证明;民政部门提供的死亡信息;人民法院宣告死亡的判决书;死亡公证书;其他能够证明被继承人或者遗赠人死亡的材料。

### 二、办理继承登记的亲属关系证明有哪些?

包括户口簿、婚姻关系材料、收养关系材料、出生医学证明、公安机关、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以及被继承人或者继承人单位出具的证实材料、人事档案材料,其他能够证明相关亲属关系的材料等。

### 三、法定继承人是什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二十七条、第一千一百二十九条相关规定,遗产按照下列顺序继承:

(一)第一顺序:配偶、子女、父母;(二)第二顺序: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继承开始后,由第一顺序继承人继承,第二顺序继承人不继承;没有第一顺序继承人继承的,由第二顺序继承人继承。丧偶儿媳对公婆,丧偶女婿对岳父母,尽了主要赡养义务的,作为第一顺序继承人。

### 四、如何注销不动产上设立的查封登记?

在查封期间,不动产登记机构依据人民法院等嘱托机关提供相关嘱托文件注销查封登记。不动产登记机构不得依职权或者当事人申请注销查封登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供)

## 重焕生机的老丁沟



8月10日航拍的老丁沟山水林田湖草项目区。昔日矿山留下的疮痍已在生态治理修复中褪去,化作层叠绿野与蜿蜒道路共同勾勒的生态长卷。这片重焕生机的山地,以“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鲜活实践,生动诠释了生态守护与发展之间共生共融的深刻内涵。

本报记者 张苗 摄

## 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合力解产权难题 让群众安居圆梦

**本报讯**(记者张苗)“高效服务办实事,尽职尽责暖人心。”近日,丰祥花园业主代表将一面饱含感激的锦旗送到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感谢工作人员帮助小区居民消除了多年的心病头,圆了领证安居梦。

丰祥花园原是市人事局建设的家属院项目,建成入住后,因容积率调整、土地性质变更、缺少竣工验收及人防验收等历史遗留问题,不动产权证一直没有办理,成为小区居民的一块心病。

为破解这一难题,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积极联合住建、人防、税务等部门协同攻坚。一方面,用足政策,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规划核实意见、税务部门厘清税费、人防部门完成验收,打通各环节堵点;另一方面,严守安全底线,委托第三方机构做好房屋质量和消防安全鉴定工作,由住建部门出具认可证明,补上关键短板;同时简化流程,在办理项目“大证”时同步收集住户材料,推行“大证小证无缝衔接”,让居民实现“当日申请、当日领证”。

目前,丰祥花园首批16户居民已顺利拿到不动产权证,手机里的电子版证书轻轻一点就能查看。这本证,是小区群众的“定心丸”,也是多部门协同解民忧的见证。

## 温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延时服务解企忧 高效办证获赞誉

**本报讯**(记者张苗)“太感谢你们了,下班了还专门为我加班办理业务。”7月29日19时30分,温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大厅,大咖国际食品有限公司的办事人员手持崭新的不动产权证,连声称向工作人员道谢。

当天17时30分,大咖国际食品有限公司的办事人员带着申请材料匆匆赶到该中心大厅,表明急需办理变更登记业务。该中心大厅工作人员接过材料核查时发现,这并非简单的变更业务,须先完成土地分割,再同步变更房产关联的土地信息,整套流程下来至少需要两个小时。

“虽临近下班,可不能让办事人员白跑一趟,更不能耽误企业后续办事。”该中心大厅工作人员当即启动“延时服务”,第一时间协调权籍调查、受理审核、登簿发证等岗位工作人员留岗。顿时,窗口再次忙碌起来。两个小时后,崭新的不动产权证递到企业办事人员的手中。

此次延时服务,是温县不动产登记中心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理念的缩影。近年来,该中心聚焦企业群众“急难愁盼”,通过优化流程、压缩时限、主动服务等举措,不断提升办证效率和服务质量,为优化营商环境添砖加瓦,赢得广泛赞誉。

##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筑牢地灾安全堤坝 全力应对“七下八上”

**本报讯**(记者张苗)当前正值“七下八上”防汛关键期,又逢暑期出行高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针对地质灾害易发多发、景区山区人流车流密集引发的安全风险,主动作为、精准施策,通过压实责任、强化排查、精准预警、技术护航等举措,筑牢地质灾害防治安全网,全力守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责任再压实,思想不松懈。继自然资源部“七下八上”防汛关键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调度会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迅速组织再动员、再部署,要求各级自然资源部门深刻认识地质灾害隐蔽性、复杂性、突发性、破坏性的特点,坚决杜绝麻痹侥幸心理,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压实政府主体责任和相关部门防灾责任,细化地质灾害防范应对措施,确保防灾责任无死角。

排查再深入,隐患早清除。在对全市87处已知地质灾害隐患点强化监测的同时,该局聚焦重点区域开展全面排查,紧盯重要交通沿线、沿山道路边坡、在建工地及临时工棚、水利设施周边、热门景区等易发生险情的部位,逐一排查风险。截至目前,累计排查3400余点次,投入人员1700余人次,排查出7处地质灾害易发区隐患点,已顺利完成土地摘牌,不仅高

效破解企业办证周期长、材料重复提交等痛点,更以扎实服务为项目早开工、早投产筑牢资源根基。

秉持“靠前一步、多想一层、快办一环”的服务理念,山阳分局正以更实举措深化“拿地即办证”模式,持续打通企业办事堵点,为辖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 山阳分局精准服务助力项目加速落地

**本报讯**(记者张苗)拿地即拿证,项目落地“零等待”。今年以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山阳分局通过精准服务、流程优化、数据共享等举措,常态化推行“拿地即办证”服务,实现土地供应与经济效益无缝衔接,为企业项目快速落地按下“加速键”。

围绕企业需求,该分局科学规划土地收储与供应策略,建立“股室联动+专班服务”机制,构建起“方案预审—材料共享—并联审批—即时发证”的全链条闭环流程。通过每日通报重点项目进展,确保出让土地完全匹配企业建设需求。目前,辖区内省重点项目光电子信息产业园自7月初拿地后,已顺利完成土地摘牌,不仅高

效破解企业办证周期长、材料重复提交等痛点,更以扎实服务为项目早开工、早投产筑牢资源根基。

秉持“靠前一步、多想一层、快办一环”的服务理念,山阳分局正以更实举措深化“拿地即办证”模式,持续打通企业办事堵点,为辖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 市土地储备中心做好汛期储备用地安全管理

信息“叫应”到位、响应及时,形成“预警—传递—处置”完整闭环。

技术再强化,支撑更有力。为增强地质灾害防治专业性,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与河南省第二地质矿产调查院有限公司、河南省资源环境调查三院有限公司建立技术合作,选派33名技术专家驻守各县(市、区),提供现场指导和技术支持。同时,联合市交通运输、应急管理等部门,邀请专业人员为沿太行高速公路沿线地质灾害防治开展专题培训,提升一线人员的风险识别和应急处置能力,以专业力量夯实防控基础。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持续绷紧防范之弦,把各项措施抓细抓实,全力守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筑牢汛期安全防线。

## 不动产权益小知识

### 一、办理继承登记的死亡证明有哪些?

包括医疗机构出具的死亡证明;公安机关出具的死亡证明;或者注明了死亡日期的注销户口证明;民政部门提供的死亡信息;人民法院宣告死亡的判决书;死亡公证书;其他能够证明被继承人或者遗赠人死亡的材料。

### 二、办理继承登记的亲属关系证明有哪些?

包括户口簿、婚姻关系材料、收养关系材料、出生医学证明、公安机关、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以及被继承人或者继承人单位出具的证实材料、人事档案材料,其他能够证明相关亲属关系的材料等。

### 三、法定继承人是什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二十七条、第一千一百二十九条相关规定,遗产按照下列顺序继承:

(一)第一顺序:配偶、子女、父母;(二)第二顺序: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继承开始后,由第一顺序继承人继承,第二顺序继承人不继承;没有第一顺序继承人继承的,由第二顺序继承人继承。丧偶儿媳对公婆,丧偶女婿对岳父母,尽了主要赡养义务的,作为第一顺序继承人。

### 四、如何注销不动产上设立的查封登记?

在查封期间,不动产登记机构依据人民法院等嘱托机关提供相关嘱托文件注销查封登记。不动产登记机构不得依职权或者当事人申请注销查封登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供)